

007700

8-1999

848446

世界民族研究

2

李毅夫 阮西湖 主编



中国世界民族研究学会

编者说明

《世界民族研究》于1984年由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后，发行不久便销售一空，受到各界读者的普遍关注和热烈欢迎。这对编者是一个极大的鼓舞。为了满足社会各界迫切要求了解世界民族问题和民族情况的愿望，我们有必要将这一文集继续编下去。同时，为了便于作者充分发表意见，避免因涉外问题而作过多删节，我们准备采取内部发行的形式。从第二集起，即由学会负责印行。一旦条件成熟，将为世界民族研究这一学科办一专门学术刊物。目前，我们暂且以文集作为学术园地，希望全体会员积极关心和支持，共同把文集办好。

今天跟大家见面的是第二集，共收论文28篇，主要选自全国第二届世界民族研究学术讨论会的成果。这些论文内容丰富，资料翔实，论述细致周详，具有一定的深度和学术水平。尤其是有许多开创性的课题，过去很少有人研究，由作者初次提出，并作了比较透辟的分析，具有鲜明的独到见解。当然，其中也有一些属于有争议的问题。我们本着“百家争鸣”的精神，充分尊重作者的观点，尽量反映不同方面的意见。因为不同观点的交锋，有利于我们学科的发展和认识的深入。我们编辑文集的目的，就在于促进学术交流，以推动世界民族研究这一学科向纵深发展。对于我们编辑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欢迎批评指正。

本集主编：李毅夫 阮西湖

审稿编委：唐裕生 王恩庆 穆立立
陈 鹏 葛公尚 刘兴武

1984年10月15日

目 录

谈谈世界民族译名统一问题……	李一夫	王恩庆(1)
应当重视对种族问题的科学研究……		韩锦春(23)
关于当代世界移民问题……		吴文华(40)
华人与乡土……		李培荣(47)
从《岛夷志略》、《真腊风土记》看元代 有关世界民族的记载……		魏治臻(53)
南斯拉夫的民族分类……		李振锡(67)
论南斯拉夫解决民族问题的几个 主要经验……		王攸琪(78)
从爱尔兰问题看马克思的 民族问题理论……	周 琪 徐宗士	戴德娴(93)
欧亚大陆诸民族家族公社的分布 与居地类型……		庄孔韶(106)
西班牙的巴斯克民族问题……		赵锦元(115)
《民族生活报》是怎样宣传 列宁民族政策? ……		赵水福(125)
沙俄统治下西伯利亚土著各族的 社会经济特点……		札长林(135)
苏联茨冈人有关情况……		王欧敏(149)
印度河文化与印度河古文字的译释……		王明甫(161)
印度的语言政策及其后果……		陈 鹏(171)
试论印度蒙达族的农村公社……		吕昭义(184)
锡金民族的现状与未来……		李侠楨(200)

斯里兰卡的民族问题·····	刘兴武(208)
浅谈僧伽罗人的种性制度·····	王 兰(213)
非洲国家民族问题初析·····	葛公尚(221)
非洲农村的传统社会和土地所有制 的发展·····	计德容(237)
刚果的民族问题与民族政策·····	王忠林(245)
豪萨族与周围各族的关系·····	曹 枫(255)
初论马达加斯加的民族形成问题·····	宋丽梅(267)
试论拉丁美洲大陆西语国家 新兴民族的形成·····	朱 伦(275)
欧亚移民对巴西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邹 蓝(288)
英裔加拿大人不是一个民族·····	阮西湖(297)
爱斯基摩人的历史和社会组织·····	孔令平(308)

谈谈世界民族译名统一问题

李一夫 王恩庆

《世界民族译名手册》已由商务出版^①，我们感到很高兴。经过多年努力，终于填补了一个空白，满足了一部分读者查阅族名的需要。但是，从译名统一来说，还有许多工作要作，并不是一本手册所能解决的。我们所抱的目的，只是想通过手册的使用和修订，逐渐为世界民族译名的统一和规范化打下基础。

一 译名统一是一项 全学科性的工作

任何一门学科的专名统一和规范化，都是一项重大的全学科性的工作。各门学科历来都很重视。对于我们世界民族研究来说，数量最大的专名恐怕就是族名了。这些族名的译名统一问题，也是关系到学科全局的问题。译名不统一，大家都麻烦；译名统一了，大家都方便：既可以节约精力和时间，又可以避免错误和混乱。归根到底，有利于学科本身的发展。所以，关于世界族名的译名统一和规范化问题，应当是我们全国所有从事世界民族研究和翻译的同志们共同关心的问题，也是需要大家群策群力一起来做的基础工作。

世界民族研究这门学科，在我国还比较年轻，尚处于开创阶段。关于译名统一的工作，过去还没有人正式抓过。我们编辑手册，也只是一个初步尝试。本来计划，搞出初稿以后，先打印一

^①《世界民族译名手册》，英汉对照本，商务印书馆1982年出版；俄汉对照本，商务印书馆1985年出版。

下，分发给大家。但由于篇幅太大，限于条件，未能实现。广泛征求意见的工作，只好放到出书以后来做。

现在虽已出书，其实还是初稿。大家应当把它看做是一个征求意见的“试用本”。这里面虽然收集了四万多条族名，每条族名也确定了初步的译法。然而，对于我们这些搞专业的同志们来说，还只能把它看做是一个很不完全的“族名清单”，至于每个族名究竟怎么译才好，究竟根据哪些原则译才能真正达到译名统一和规范化，这是需要大家一起来共同进行研究和探索才能得到最后解决的问题。

二 影响译名统一 的主客观因素

关于世界族名的记载，在我国史籍中早已有之。从近代系统吸收西方文化算起，也有一百多年的历史。然而，直到新华社和中国地名委员会编出译音表以前，翻译外国族名，也像翻译外国人名地名一样，没有一定的原则和标准，完全处在“各自为译”的状态。反正是音译，只要读音大体相近，很难说谁译得不对。因而，一名多译的现象普遍存在。同一族名，在不同著作中彼此译名不同。甚至在同一著作中前后译名不同。

造成译名不统一的原因是很多的。归纳起来，不外客观和主观两个方面。

从客观上说，首先是由于翻译的语种不同。同一族名，在不同外文中的写法不同、读音不同，译成汉文也很难相同。再加上汉文同音字多，可供选择的范围大，确定汉文译名的或然性也大。即使外文读音相同，汉文译名的用字也可能不同。

从主观上说，是由于译者个人因素的影响。不同译者，即使翻译同一语种的同一族名，但由于他们对外文读音的准确程度不同，对汉文读音的乡土口音不同，以及在选用汉字上的偏爱和习惯不同，各人译出来的译名也会有很大的不同。此外，在音节的划分

和拼合上，在词尾和单复数的选择上，由于个人掌握的分寸不同，译出来的译名也不尽相同。

正由于这样一些原因，长期以来世界族名的译名是比较混乱的。

例如，据不完全统计，东北非的Ethiopians有四种译法：伊西俄彼阿人、哀提奥辟安人、爱西屋皮亚人、埃塞俄比亚人；

美国印第安人 Mohegans 有五种译法：摩西根人、莫希根人、摩黑甘人、摩希干人、莫希干人；

南美火地岛的印第安人 Fuegians 有六种译法：佛伊哥人、佛伊琴人、翡及安人、富齐人、浮京人、火地人；

美国西南部的印第安人 Navaho (Navajo) 有七种译法：纳瓦爵人、纳凡和人、那华荷人、那哇鹤人、那伐鹤人、那瓦贺人、纳瓦霍人；

北极地区的 Eskimos 有八种译法：厄斯基摩人、依士企摩人、埃斯基莫人、爱司军茅人、爱斯齐莫人、爱斯开莫人、爱司基摩人、爱斯基摩人。

这样的例子还可以举出不少。从这些例子中，可以明显地看到上述种种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的影响。

三 约定俗成，部分译名自发达到统一

然而，语言的发展有它自己的规律。人们既要互相交往，对同一事物的名称就要求尽可能一致。无论是对本国事物的命名，或者是对外国事物的译名，都要求做到这一点。原来不统一的，要求逐渐达到统一。特别是人们经常碰到的事物，出现的次数多、频率高。其名称经过一段时间便会自然而然地趋向统一。这就叫做“约定俗成”。

上面列举的五个族名，经过一段时间的运用，现在的译名已基本上取得一致，而统一于埃塞俄比亚人、莫希干人、火地人，

二. 瓦霍人和爱斯基摩人。

这样的情况在翻译外国人名、地名和其他专名上也可以看到。

例如，关于革命导师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字，过去就曾经过多种译法：

“马克思”一名，前后有过十种译法：麦喀士、马陆科斯、马尔克、马儿克、马可思、马克司，马尔格时、马克斯、马格斯、马克思。从1902年到1923年，经过21年，最后统一于“马克思”；

“恩格斯”一名，前后有过七种译法：嫣及尔、英盖尔、恩极尔斯、安格尔斯、昂格士、昂格斯、恩格斯。从1906年到1930年，经过24年，最后统一于“恩格斯”。^①

这种“一名多译”的现象，在其他专名的翻译上也是普遍存在的。其中有许多译名也是经过一段“约定俗成”的过程而最后达到统一的。

看来，“约定俗成”确实是语言发展的一条规律。尽管在翻译上存在着主客观因素的种种影响，起初会出现多种译名，但经过筛选，最后却能逐渐趋向统一。

但是，这毕竟是一个自发的过程，它需要时间，需要经过一个多种译法并存的过渡阶段。在这期间，无论对于读者或译者，都会带来多种不便。对于译者来说，在进行选择和确定译名上颇费斟酌，常常要花费不少精力和时间；对于读者来说，则往往引起误会，把同一族名的不同译法当做不同的民族。为了弄清，还得进行一番考证。

而且，并不是所有的译名都能自发地达到统一的。据我们了解，经过“约定俗成”现在已经有了稳定译法的四、五百个族名，都是比较常见的族名。正因为它们经常出现，才为人们所熟悉，人们才有了相约一致的要求，逐步采用比较通行的译法。至于那些不太常见的族名，正由于它们与人们见面的机会少，却难以进

^①见《光明日报》1963年4月9日，阎雍：《中译三考》。

入“约定俗成”的筛选过程。

所以，对我们搞专业的人来说，既要遵循“约定俗成”的规律，又不能完全依靠“约定俗成”的自发过程。

四 译名表是自觉促进 译名统一的开端

自从新华社和中国地名委员会根据他们大量翻译外国人名地名的实践经验陆续编出各种主要外文的译音表以后，我们翻译外国族名也有章可循了。过去影响译名统一的那些主客观因素，在某种程度上得到了克服。根据我们的体会，译音表解决了以下三个方面的问题：

（一）缩小了音译选用汉字的范围。汉语同音字多，这是一个特点。据《新华字典》收字情况来看，现代汉语有四百多个单音，一万多个常用字，平均每个音有25个字。其中同音字多的，每个音竟达一、二百个字。在这样的情况下，可供音译选用的汉字范围是相当大的。所以，即使读音相同，但由于选用的汉字不同，译出来的译名也会相差很远。像前面举的例子，“那哇鹤人”和“纳瓦荷人”，读音一样，而所用的汉字却完全不同。这个因素对译名统一的影响颇大。《译音表》针对这一情况，将音译汉字范围大大缩小。基本上是一个音选用一个汉字，总数局限在四百字以内。而在某种外文译音表上，实际运用的汉字数目更少。例如，阿汉、西汉译音表，所用汉字在200个以下；英汉、法汉、德汉译音表，所用汉字在300个以下；俄汉稍多一点，也只有320多个。这样，便解决了“同音不同字”的问题，大大减少了“一名多译”的现象。

（二）增大了不同语种之间音译用字的共性。过去，由于没有统一的标准和原则，各个语种各译各的，在音译用字上很不相同；甚至同一语种的译者，音译用字也不相同。《译音表》既然缩小了用字范围，同时也就促使各个语种之间的同音用字互相靠近。根据《译音表》所载几个主要语种的用字情况来看，一般读音相同

或相近的音，所用汉字基本相同；只是发音特殊的音，用字有所不同。各表之间，用字相同的部分已达90%以上。这大大促进了不同语种中读音相同的译名趋向统一。

(三) 限制了译者个人因素的影响。不同译者对外文读音的准确程度，对汉文读音的乡土口音、以及选择译音用字的偏爱和习惯，都会影响到译名的统一。《译音表》既然对每一个音位和音节都按照普通话的读音规定了相应的音译汉字，使译者在确定每个音的译法上没有什么选择余地，从而加强了同一性，缩小了随意性，大大限制了译者上述个人因素在确定整个译名时的影响。

《译音表》所解决的这三个方面的问题，影响面都是很大的，对促进译名统一具有重大意义。近年来翻译的族名，只要没有什么特殊发音，一般都能不谋而合，趋向一致。例如，像豪萨人(Hausa)、富尔贝人(Fulbe)、伊博人(Ibo)、约鲁巴人(Yoruba)、丁卡人(Dinka)、沃洛夫人(Wolof)等等，译出后很快便能得到大家的承认，而成为通用的译名，大大地缩短了约定俗成的过程。

可以说，随着《译音表》的广泛运用，译名统一进入了一个崭新阶段。过去，整个音译工作，完全处在自发状态；一部分译名的统一，也是自发达到的。自从有了《译音表》，便开始有了自觉因素。音译工作，有章可循；译名统一，亦可部分地自觉完成。

五 译名手册进一步 推进译名统一

我们确定手册中的译名，正是根据《译音表》进行的，并参照商务出版的人名地名手册确定了几条原则：

(一) 外国族名的汉文译名，除个别族名采取意译外，一般采取音译；

(二) 译音以“名从主人”为原则，以普通话的读音为标准，用字局限于一定范围，力求规范和通俗；

(三) 凡是最常见的族名，遵照“约定俗成”的原则，采取比较通用的译法；

(四) 凡是与地名有关的族名，遵照“族名地名一致”的原则，译音用字尽量与有关地名一致；

(五) 其余族名，则遵照“同音同译”的原则，按《译音表》译出，汉文用字尽量保持一致。

为了贯彻这五项原则，我们查阅了不少资料，进行了艰巨而细致的工作。这也是我们有意促进译名统一的一个自觉活动。有了这些原则，比没有要强一些。尽管这些原则有时难以贯彻到底，但毕竟要比漫无边际地随意确定译名系统一些。手册中根据这些原则译出来的译名，估计会有很大一部分，能得到普通采用，而成为通用的译名。哪怕只有十分之一，也有四千多条，比过去一百多年自发达到统一的四、五百条族名还多七、八倍。如果手册中存在的问题，能够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得到解决，肯定还会有更多的译名被稳定下来，而得到普遍运用。

六 译名统一尚存在 难以解决的问题

然而，无论是译音表还是译名手册，都未能解决影响译名统一的全部问题。

根据我们在确定译名过程中所碰到的困难，感到关于同族异名和同名异族的译法、关于词头和词尾的译法、关于音节的划分和拼合等等，都存在着难以解决的问题。特别是关于名从主人，我们感到难以贯彻，而且是影响译名统一的重要因素，需要加以改变。最好能以汉语拼音方案为基础，制定一个统一的译音表，才能更好地促进译名统一。所有这些问题，今天提出来，与大家一起进行研究和探讨，希望能得到大家的帮助。

(一) 关于同族异名和同名异族的译法问题

关于“同族异名”的处理，我们基本上采取“一名一译”。同一民

族有不同名称，我们便采取不同译法。例如，爱斯基摩人另有因诺克人(Innok)、因纽特人(Innuít)、尤皮克人(Yupik)、伊努皮克人(Inupik)等等名称，我们都按其读音一一译出，并注明其与爱斯基摩人的关系。

关于“同名异写”的处理，我们基本上采取“异写同译”。例如，爱斯基摩人一名，其拉丁字母拼写形式共有六种：Eskimau、Eskimo、Esquimaude、Esquimaux、Esquimaw和Esquimo。其读音相近，我们全都译成“爱斯基摩人”。

可是，有些族名介于“同族异名”和“同名异写”之间，怎么处理呢？我们感到为难，例如吉普赛人一名，据不完全统计，其拉丁字母拼写形式多达20种，现按字母顺序排列如下（括号内注明语种）：

Cingane	(土、葡)	Cyganie	(波)
Czigany	(匈)	Egipcianos	(西、葡)
Gipsies	(英)	Giptenaers	(荷)
Giptanos	(西、葡)	Giptans	(法)
Gyphtos	(希)	Gypsies	(英)
Secaner	(德)	Sueginer	(德)
Tsigane	(法)	Tzigane	(法)
Tzigany	(匈)	Zegeiner	(德)
Zigeuner	(德)	Zincali	(英)
Zingaro	(意)	Zyngari	(意)

此外，还有Bohemians、Sinti、Tatern、Romani (Romanian、Rommany)、Rom、Lom、Dom等。

对于最后七个名称，因为读音相差较远，我们作为“同族异名”处理，采取不同译法，分别译为波希米亚人、辛蒂人、达坦人、罗马尼人、罗姆人、洛姆人、多姆人。至于前面20个名称，大体可以分为两类：有的与“吉普赛”的读音相近，有的与

“茨冈”的读音相近。是分别译成两个译名，还是统一译成“吉普赛人”呢？

像这样一个民族有几个名称，彼此读音相近，在写法上只有一两个字母不同的情况，我们感到最不好处理了。“吉普赛人”已有通用的译法，还比较好办一些。至于那些不太常见的族名，我们只好将它们作为“同族异名”处理。完全按照它们的不同读音，分别译成为不同的译名。

例如，西非豪萨地区有一个民族，其族名是：Anna、Arna、Asna、Azna、Azena，我们分别译成：安纳人、阿尔纳人、阿斯纳人、阿兹纳人、阿泽纳人；喀麦隆地区有一个民族，其族名是：Kom、Nkom、Bekom、Bikom、Bamekom，我们分别译成：科姆人、恩科姆人、贝科姆人、比科姆人、巴梅科姆人。

这样处理对译名统一是否有利？究竟应当怎么处理才好？我们还拿不定主意。

另外，还有一个“异族同名”的问题，例如，我们中国有一个瑶族(Yaos)，越南也有一个瑶族(Yaos)；而且，在非洲的马拉维和南美的圭亚那，还有(Yaos)。这些不同的Yaos，除中越两国的Yaos有历史渊源关系外，其余则完全是不同的民族。在译名上是采取“同音同译”好呢，还是运用不同的汉字加以区别？像这样的例子还有不少：Wa族，中国有，缅甸有，西非喀麦隆高原也有；Aka族，缅甸有，印度有，中非俾格米人中也有。类似情况，究竟怎么处理？这也是一个需要研究的问题。

(二) 关于词头词尾的译法问题

关于族名表意词头和词尾（包括前加词和后加词）的译法，是难以处理的问题之一。

非洲班图诸语，常用词头表示名词类别。例如，Bu、U等表示国家，Ki、Se、Ici等表示语言，Ba、Wa、Ama等表示族、人，

Burundi、 Bucongo、 即隆迪国、刚果国；

Kirundi、	Kicongo、	即隆迪语、刚果语；
Barundi、	Bacongo、	即隆迪人、刚果人。

像这些表示“族、人”的词头，究竟怎么处理？

一律采取音译，那就会把隆迪人译成“巴隆迪人”，把刚果人译成“巴刚果人”。这就像外国人翻译中国地名黄河、泰山一样，把黄河译成“River Huanghe”，把泰山译成“Mountain Taishan”。从而使表示“山”、“河”或“族”、“人”的通名部分，在译名中“音意重叠”：既有音译，又有意译。这在一般翻译实例中，还是比较普遍的。不过，像这样将词头一律译出，有时也会造成概念上的混乱。比如说，刚果人讲刚果语，建立了刚果国；隆迪人讲隆迪语，建立了隆迪国。这在概念上是清楚的。如果说，巴刚果人讲基刚果语，建立了布刚果国；巴隆迪人讲基隆迪语，建立了布隆迪国。这在概念上就显得有点混乱。

一律采取意译，那就需要译者懂得所有这些语言中表示“族、人”的词头。如果只知其一不知其二，译出来的译名也不会统一。

班图语言中表示“族、人”的词头采取意译，其他语言中的同样情况怎么办？表示“族、人”的词头取意译，表示“族、人”的词尾怎么办？

可以说，许多民族的名称，不论自称或他称，差不多都是有含义的。

例如，苏联西伯利亚地区的几个小民族：克特人、尼夫赫人、涅涅茨人、恩加纳桑人等，其族名本身在本民族语言中的含义就是一个“人”字，别无他义。再如爱斯基摩人，在亚洲的分支自称“尤皮格特”，在美洲的分支自称“因纽特”，其含义在本族语言中也是“人”。但多数族名，除“人”以外，还附加有别的含义，以表示本族的特点，而区别于周围的邻族。例如，那乃人和涅吉达尔人的族名，意为“本地人”；谢尔库普人和绍什库姆人，意为“森林人”；拉穆特人和安卡伦人——“海边人”；奥罗奇人和乌尔奇人——“养鹿人”；楚梅库普人——“平地人”；恰夫楚人——“苔原

人”；洛拉维特兰人——“真正的人”；奥杜尔人——“力气大的人”；杰特基尔人——“勇敢的人”；埃涅茨人——“大个子人”，以及其他等等。“阿留申人”一名，则是爱斯基摩人对他们的称呼，其含义是“别人”、“他人”、“旁人”或“外人”。阿留申人自称“乌南甘”、“萨西格南”等，也是“人”的意思。

可见，许多族名都包含有“人”的含义。如果全都采取意译，那就需要对所有族名的含义加以考证；而且，译出来后，“同名混淆”的现象将会大大增加：不知将会有多少“山里人”和“平地人”、“海滨人”和“河边人”。

其实，所有专名（包括人名地名）原来都是有意义的，后来逐渐失去表意作用，而只剩下符号作用，用以表示某一特定事物，而区别于其他事物。有鉴于此，我们在确定译名时便定了一条“以音译为主”的原则，除个别族名（如黑山人、火地人）已有通用的意译译名者外，一律采取音译。

可是，对于族名中表意的词头或词尾、前缀或后缀、前加词或后加词，究竟怎么处理？我们却拿不准。除了上面所说的情况外，像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的一些族名，前面常加有 Orang；北非和西亚的一些族名，前面常加有 Ahel、Ait、Beni、Benu；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的一些族名，后面常加有 Khel、Zai 等等。究竟是采取意译，还是采取音译？我们也曾参考新华社编的地名手册，其中两种译法都有，倒使我们无所适从。我们是一律采取音译的；但不知是否恰当？

关于族名词尾的译法（包括后缀，而非一般语法意义的“词尾”），也是一个难题。由于各人掌握的标准不同，译出来的译名也会有所不同，有的甚至相差很远。

例如，Эвенки、Удмурты，有的按单数词尾译成埃文克人、乌德穆尔特人；有的按复数词尾译成埃文基人、乌德穆尔梯人。

Кабардинцы、Карачаевцы，有的按变化了的词尾译成卡巴尔金人、卡拉恰耶夫人；有的按没有变化的词尾译成卡巴尔达

人、卡拉恰伊人。

Slovenes、Bashkirs, 有的按族名词尾译成斯洛文人、巴什基尔人; 有的按地名词尾译成斯洛文尼亚人, 巴什基里亚人。

Semites、Hamites, 有的去掉后缀, 译成闪人(闪姆人)、舍人(舍姆人); 有的加上后缀译成闪米特人, 舍米特人。

Visanyans Висаян, 有的按拉丁字母拼写形式译成比萨扬人; 有的按俄文译成维萨亚人。

Chontale、Chiwere, 词尾的“e”译不译? 有的译出, 译成琼塔莱人, 奇韦雷人; 有的不译, 译成琼塔尔人, 奇韦尔人。

Benue、Shoa, 词尾的“a”怎么译: 是“阿”还是“亚”? 有的译成贝努阿人、绍阿人; 有的译成贝努亚人、绍亚人。

Sahaptine、Orejone, 词尾tine、ione怎么译? 是否拼合? 有的拼合, 译成萨哈普廷人、奥雷琼人; 有的不拼合, 译成萨哈普蒂内人、奥雷乔内人。

此外, 像印度语族和伊朗语族的族名, 有许多是以“i”结尾的。这个“i”, 译音时译不译出来?

一些常见的族名, 如马拉地人(Marathi)、俾路支人(Baluch), 是将“i”译出来的; 如旁遮普人(punjabi)、信德人(Sindhi)、比哈尔人(Bihari)、印度斯坦人(Hindusthani), 则没有将“i”译出。

那么, 对于那些不常见的印度伊朗语族的族名。如: Tirahi、Garhwali、Ormuri、Gilaki等, 究竟按哪种方式译呢?

(三)关于音节划分和拼合的问题

关于音节的划分与拼合, 也是影响译名统一的一个重要因素。即使大家都按统一的译音表来译, 但由于在音节划分上可以灵活掌握, 译出来的译名也可能不同。例如, 以下族名都有两种译法。

Hausa	豪萨人	哈乌萨人
Masai	马赛人	马萨伊人
Amhara	安哈拉人	阿姆哈拉人
Aymara	艾马拉人	阿伊马拉人

Malayalam	马拉雅兰人	马拉雅拉姆人
Nyamwezi	尼扬维齐人	尼亚姆维齐人

这六个族名之所以产生不同的译法，主要原因就是由于对au、ai、am、yam等复合韵母的处理方法不同：前一种译法是将其“合而为一”，后一种译法是将其“一分为二”。这两种译法，究竟哪种好？哪种对？恐怕没有什么绝对标准。

有时由于内容需要，以“合”为好；有时由于具体情况，以“分”为宜。例如，苏联的Keraim族，既可以译为“卡拉伊姆”，也可以译为“卡莱姆”。但考虑到他是突厥语民族，在突厥语中“Kara”是有含义的（意为“黑色”），所以译成“卡拉伊姆人”比较好一些。这样，可以保留“卡拉”的读音，以便与其他突厥语民族“卡拉帕帕赫人”和“卡拉卡尔帕克人”等在族称上取得一致。

然而，从汉语特点以及将来实行拼音化的发展趋势来看，我们主张“尽量拼合”，以减少音节的数量。

汉字是方块字。一字一个音节，长于表意，而短于表音。在现代汉语420个单音中，只有5个是纯辅音音节（全是形声词），10个是纯元音音节，其余都是辅音和元音相互拼合的音节。特别是由于汉语没有辅音连缀，将外国族名译成汉文以后，往往会增加元音数目，从而使音节增多，词形拉长。这是与汉语特点相矛盾的。

大家知道，古代汉语多是单音词，语句简洁。虽然到了近代，已开始向多音节发展，但是，几千年留下的传统，仍使人们习惯于短词短句，崇尚言简意赅。许多长词，都要用简称来取代。例如，“七大”、“八大”、“十二大”，“科委”、“军委”、“中纪委”等等。

所以，我们在翻译外国族名时，也应考虑到这一特点，尽量使译名音节缩短。凡是能够拼合的音节，应当尽量拼合；有些过长的族名，甚至可以省去某些次要的音素。这在过去翻译外国人名、地名、机构名的实践中也是有例可循的。许多译名之所以能够经过约定俗成的筛选而得到公认，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因素，就是